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67,296,20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普瑞	股票代码	002399.SZ、09989.H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凤奇	张文灏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朗山路21号	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朗山路21号	
传真	0755-86142889	0755-86142889	
电话	0755-26980311	0755-26980311	
电子信箱	stock@hepalink.com	stock@hepalin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情况

海普瑞于1998年成立于深圳,是拥有A+H双融资平台的领先跨国制药企业,主要业务覆盖肝素产业链、生物大分子CDMO和创新药物的投资、开发及商业化,致力于为全球患者带去高质量的安全有效药物和服务,护佑健康。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依诺肝素钠制剂、肝素钠和依诺肝素钠原料药,以及大分子药物CDMO服务。

●肝素产业链

在肝素产业链领域,公司的主要产品有依诺肝素钠制剂和肝素原料药、依诺肝素钠原料药、肝素钠注射液。

肝素是一种从新鲜健康猪小肠提取加工的抗凝血药物,拥有抗凝血、抗血栓等多种功能。肝素钠原料药主要用于生产标准肝素制剂和低分子肝素原料药,进而生产低分子肝素制剂。公司拥有海普瑞和SPL两大肝素钠原料药生产基地,肝素钠原料药除部分供应给全资外公司天道医药外,主要销售给国外客户,其中包括多家世界知名的跨国医药企业。依诺肝素钠原料药主要客户为海外依诺肝素钠制剂生产企业。由于公司所具有的产品质量优势,主要客户均保持与公司长期且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

依诺肝素钠制剂是低分子肝素制剂中的一种,临床应用广泛,主要适应症包括:预防静脉内血栓栓塞性疾病(预防静脉内血栓形成),特别是与骨科或普外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治疗已形成的深静脉栓塞,伴或不伴有肺栓塞;治疗急性冠脉综合征,以及用于血液透析体外循环中,防止血栓形成等。公司旗下依诺肝素钠制剂自2016年通过集中审批程序(CP)在欧洲药品管理局(EMA)获得批准后,2020年在售全部5个规格率先通过国内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和稳定的疗效,公司旗下依诺肝素钠制剂累计出口量稳居国内前列。

●大分子CDMO

在CDMO领域,海普瑞通过旗下两家全资子公司——赛湾生物和SPL共同经营快速增长的CDMO业务。同时借助赛湾近半个世纪的深厚经验积累开发及制造基于创新生物疗法的大分子药品,并支持海普瑞创新管线品种药物的临床研发。

赛湾生物专门从事开发及生产大分子医药产品,拥有哺乳动物细胞培养、微生物发酵、细胞和基因治疗(病毒和非病毒载体)以及mRNA生物制品的专业知识和研发及生产能力,自成立以来开发约200种不同的分子结构,拥有良好的如期和成功交付记录。

SPL提供有关开发及生产从动物和植物(如胰腺酶、肝素及肝素类似物)中提取的大分子医药产品方面的服务。SPL在开发天然药物方面拥有长期的业务经验,并在开发复杂及可扩展流程以提取、分离及纯化天然药物方面拥有核心能力。公司为数十家新药开发企业提供CDMO服务,其中包括多家位于全球前十的医药企业,支持超过300个临床试验,拥有较高的客户忠诚度及行业引荐率。

●创新药物

海普瑞以患者临床未满足的需求为始,聚焦差异化创新药物的投资、探索、开发和商业化,拥有高度创新的临床管线。

截至目前,公司在自主研发一种目前处于临床前阶段的肿瘤领域候选药物,此外通过产业投资及股权投资在不同权益程度下共持有超过20个同类首创(First-in-class)新药品种,覆盖超过30种适应症;已有5个适应症开发进入全球III期临床阶段,多个适应症开发进入全球II期临床阶段;所有持有品种中,海普瑞直接及间接通过控股合资子公司拥有其中10个品种的大中华区域(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全部权益,包括已处于全球III期临床阶段的3款药物。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20,814,206,782.52	19,108,175,266.78	8.93%	19,025,894,65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10,918,546.22	11,411,354,455.88	7.88%	11,569,392,530.92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7,159,410,684.41	6,365,177,483.41	12.48%	5,332,074,87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7,077,671.77	240,787,578.67	201.96%	1,024,209,83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240,503.81	90,112,059.27	730.34%	592,007,48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612,526.02	-6,629,319.80	-11,313.12%	37,283,625.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55	0.1641	201.95%	0.75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55	0.1641	201.95%	0.7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2%	2.09%	4.03%	11.2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10,323,745.74	1,848,338,394.59	1,636,515,303.73	1,764,233,24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943,371.65	276,196,129.90	141,118,351.11	74,819,8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846,228.35	338,451,262.58	122,989,129.35	120,953,88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827.28	-239,363,389.12	-478,538,873.44	-37,331,436.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1%	474,029,899	0			
乌鲁木齐金田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1%	408,041,280	0			
HKSCC-NOMI-NIKESLIMITED[注1]	境外法人	15.00%	220,038,480	0			
乌鲁木齐水滴石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	46,425,600	0			
乌鲁木齐飞来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40,32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2%	23,710,607	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3%	15,118,035	0			
黄权威	境内自然人	0.27%	3,997,265	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26%	3,886,264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3,249,98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金田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合伙人)为李锂和李坦,乌鲁木齐飞来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李锂,乌鲁木齐水滴石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牟宇和李坦,李锂和李坦为夫妻关系,牟宇和李坦为兄妹关系,牟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份额为该期员工持股计划的38.88%。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注1:HKSCCNOMINEESLIMITED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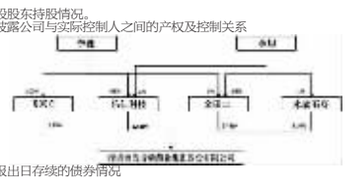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2海普瑞	149870	2022年03月31日	2025年04月01日	50,000	3.9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2海普瑞将于2023年4月3日支付自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的利息,详见公司2023年3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主体的评级为AA+,对“22海普瑞”债券评级为AAA,评级无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0.39%	39.69%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4,824.05	9,011.21	730.34%
EBITDA全部债务比	21.40%	12.93%	8.47%
利息保障倍数	4.53	2.10	115.71%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重大变化,以及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3-009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3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29日下午14:00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朗山路2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其中李坦女士、牟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陈俊发、王肇辉、吕川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总经理就2022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向董事会汇报,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H股《2022年业绩公告》、H股《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企业管治报告》、《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H股《2022年业绩公告》刊登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http://www.hepalink.com。

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H股《2022年年度报告》及H股《2022年企业管治报告》,同意授权联席公司秘书在审阅完成后,批准H股《2022年年度报告》、H股《2022年度企业管治报告》、H股《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对外披露,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规定时限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寄发予H股股东。

四、《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

1、公司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727,077,671.77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85,765,338.02元。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八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可供分配利润合计1,223,145,428.41元。

2、以1,467,296,20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6,729,620.40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2个月内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现金红利的分派对象为于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列明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公司A股、H股登记在册的全部股东。

4、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如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保持分配总额不变,按照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关于202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李坦、牟宇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8月31日届满,鉴于公司实际情况,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核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锂先生、李坦女士、牟宇先生、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在公司任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以及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情况厘定,包括工资、酬情奖金和法定社会保障福利。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董事仍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相关候选人的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李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提名李坦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提名牟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提名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8月31日届满,鉴于公司实际情况,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核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吕川先生、黄鹏先生、易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相关候选人的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吕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提名黄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提名易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黄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吕川先生、黄鹏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易铭先生已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为每年人民币10万元(含税),按实际任职月数按月支付。独立董事参加规定的培训以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锂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本公司创始人,现任董事长、执行董事。

李锂先生创立本公司并于1998年4月获委任为董事长。李锂先生亦自2000年5月起担任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08年6月起担任乌鲁木齐飞来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8月起担任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0年2月起担任Hepalink Europe AB董事;自2010年11月起担任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4年6月起担任海普瑞(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3年5月起担任天道医药(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4年4月起担任HepalinkUSA INC董事;自2015年3月起担任深圳市德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4月起担任深圳市返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10月起担任赛湾生物董事;自2016年7月起担任深圳昂瑞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7月起担任深圳市瑞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18年10月起担任HighTide Therapeutics, Inc.董事。

李锂先生于1987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成都科技大学(后更名为四川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化学系学位,并于2005年2月获得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授予的高级经营师资格。

李锂先生持有乐仁科技99%的股本权益及飞来石100%的股本权益。因此,被视为于乐仁科技持有474,029,899股A股及飞来石持有的40,320,000股A股中拥有权益,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06%。

李锂先生与李坦女士为夫妻关系,李坦女士与牟宇先生为兄妹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坦女士,1964年生,中国国籍,本公司联合创始人、现任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李坦女士共同创立本公司并于1998年4月获委任为董事兼副总经理。李坦女士亦自2007年8月起担任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8月起担任乌鲁木齐金田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自2014年6月起担任海普瑞(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0年11月起担任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3年10月起担任HepalinkUSA INC董事;自2015年8月起担任SPLAcquisitionCorp.董事。

李坦女士于1987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成都科技大学(后更名为四川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化学系学位,并于2005年2月获得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授予的高级经营师资格。

李坦女士作为普通合伙人持有金田土99%的股本权益。因此,其被视为于金田土持有的408,041,280A股中拥有权益。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81%。

李坦女士与李锂先生为夫妻关系,李坦女士与牟宇先生为兄妹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牟宇先生,1960年生,中国国籍,本公司联合创始人,现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牟宇先生共同创立本公司并于1998年4月获委任为董事兼总经理。牟宇先生亦自2000年10月起担任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07年8月起担任乌鲁木齐水滴石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自2009年11月起担任成都深瑞畅产品有限公司董事;自2009年12月起担任深圳市北地奥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自2010年7月起担任山东瑞盛董事;自2013年7月起担任深圳市坪山新区海普瑞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14年4月起担任美国海普瑞董事。

牟宇先生于1982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北京大学,获得理学学士技术物理学系学位,并于2005年2月获得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授予的高级经营师资格。

牟宇先生持有水滴石穿99%的股本权益。因此,其被视为于水滴石穿持有的46,425,600股A股外,牟宇先生亦参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在资产管理人就计划参与者的利益而持有的15,118,035股A股中持有38.88%的权益,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6%。

牟宇先生与李坦女士为兄妹关系,李坦女士与李锂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平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22年4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全球工业事务高级副总裁。

张平先生自1988年2月至2002年1月历任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固体车间主任、生产主管、生产部经理等职务,2002年1月至2021年11月但任赛诺菲中国工业事务部中国区负责人,及2021年11月至2022年4月担任杭州万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吕川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2019年12月加入本公司并获委任为独立董事。吕川先生自2019年10月起担任欢悦互娱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吕川先生自1991年8月至1994年8月担任南京金陵船厂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于1997年7月至2005年8月担任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研究员,并于2005年8月至2018年11月担任银建国际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吕川先生自2008年4月至2012年4月担任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08年9月至2009年3月担任中国地热能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0年6月至2016年7月担任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以及自2011年10月至2014年2月担任宁夏昊王酒业有限公司董事。

吕川先生于1991年7月毕业于中国的哈尔滨理工大学,获船舶机械工程系学士学位,于1997年5月毕业于中国的华中理工大学(现为华中科技大学),获工商管理工程硕士学位,以及于2006年12月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吕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黄鹏先生,1949年生,中国国籍,博士,会计学教授;1988年9月以来,历任苏州大学会计学副教授、教授、系主任、财税学博士生导师,现任苏州大学新时代企业家研究院院长。同时,2020年5月起担任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起担任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起担任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起担任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鹏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黄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易铭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2002年7月取得英国雷丁大学亨利商学院ISMA中心金融学硕士学位,2017年6月取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位。2003年3月至2012年12月历任中国信达(香港)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投资部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8年6月担任行健(亚洲)资产管理公司管理合伙人。2018年10月至今担任亚太航空租赁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易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3-023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内容,公司定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后提交,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22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2日

公司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A股股东可以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公司A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公司H股股东可通过现场或委托投票形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H股相关公告)。

6、股权登记日及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15日(周一),截至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31号兰赫美特酒店二楼宴会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H股业绩公告、H股《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企业管治报告》、《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1、12、13为等额选举	
11.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1.01	选举李锂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李坦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牟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张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吕川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黄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易铭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郑泽辉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3.02	选举唐海均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以上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23年3月30日公司刊登于选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其中第6、7、9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程序表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同意为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22年度述职报告。

第11、12、13项议案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和非职工监事2名,将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董事、监事候选人相关简历已经披露在相应的董事会、监事会公告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将对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